

# 評析劉以鬯的《蜘蛛精》

王良和

「蜘蛛精」是一篇不超過二千五百字的小說。內容是描寫唐僧被蜘蛛精囚禁於盤絲洞中，一直受到她的色誘，因為沒有得到徒弟的打救，以致最後犯了佛戒，不能自己。這篇小說的主角只有兩個人：其一是蜘蛛精，而另一個則是唐三藏。

作者寫「蜘蛛精」是經過一番安排的。作者雖然把絕大部份的情節放在蜘蛛精色誘唐僧的一幕上；但另一方面，他並沒有忽略到那幾個小妖的重要。因為只有從小妖們的言語、思想上，才可以反映出蜘蛛精的自私和貪婪。這一篇小說，如果給一般寫小說的人去寫，恐怕大多數都會忽略了那幾個小角色的重要；又或者會犯上一個毛病——把蜘蛛精的自私和貪婪一早直述出來，而不讓讀者自己去領悟、尋找。

的小說，又怎會予人新鮮之感呢？即使一般的小孩，也都耳熟能詳了。於讀者的吸引力，自然大打折扣。不過，作者也深知這一點，故此在遣詞上務求達到幽默的效果，以彌補題材平凡的缺點，藉此吸引讀者：

「和尚，你頭上的頭髮削去了，下面呢？有沒有削掉？讓我摸摸！」、「和尚，大家都說你是十世修行的真體，吃了你的肉，就會長生不老；吃了你的精，會不會變神仙？」、「就算我上天做了神仙，我也會為你生個小和尚！」……

另一方面，因「蜘蛛精」的時代背景與二十世紀的今天相差了千多年，故此，如果作者在時間和空間上掌握不好，或在不知不覺中把自己牽連入小說裏的話，則一個二十世紀的人便會出現於唐代了。

從以上的分析裏，可知道作者寫這篇小說是極之冒險的。但正如作者所說：

「作為一個現代小說家，必須有勇氣創造並試驗。」（見「酒徒」初版序）。所以筆者不但欣賞劉以鬯純熟的小說技巧，更欣賞他敢於創造並試驗的精神！

「蜘蛛精」是一篇很有電影感的小說。看它的時候，眼前就好像出現了一個赤裸着身體的美女；「燿耀似寶石的眼睛。白嫩透紅像荷瓣的皮膚。她確是很美的。笑時渦現。」同時，也會出現一個頭髮光禿，眼睛緊閉，身穿袈裟，雙手被縛的和尚。他慌慌張張的不知所措，口裏只會唸着「阿彌陀佛阿彌陀佛阿彌陀佛阿彌陀佛阿彌陀佛阿彌陀佛阿彌陀佛。」並且叫着：「悟空為什麼還不來悟能悟淨為什麼還不來悟淨為什麼還不來你們不要師父啦……」這又是作者運用技巧所致：作者盡量避免在小說裏出現一些第二性的文字。所謂第二性文字，乃是指那些「虛」的形容詞而言。例如：「太美了」、「難聽得很」一類。這些字眼之所以不好，是因為它們是死的、抽象的、沒有形狀的，故很難表現出來。作者就是知道這一點，所以不單只用了第一性文字（實象），還把這些實實在在的動作細緻地描寫一番，從而使到讀者腦裏的畫面更清晰、更持久。

筆者認為，劉以鬯寫「蜘蛛精」是另有寓意的。筆者這樣說，有以下的根據：

第一：根據「酒徒」、「寺內」的寫實性和嚴肅性，作者何以會一反作風，寫出如此輕佻的作品呢？

第二：作者故意省去最末一句，分明別有用意，叫讀者思考。

第三：從本篇的人物、情節、佈局、象徵性，可以推斷得出作者另有寓意。

以下是筆者對「蜘蛛精」的另一個看法：中國歷代以來，蜘蛛就是邪惡、陰險的象

徵；而佛則是善與公正的象徵。如此說來，蜘蛛和佛便成了一個很強烈的對比。在兩者之間，又夾着一個本來要到西天求取經典但中途受到蜘蛛精色誘的唐三藏，經過一番靈性的自我搏鬥後，結果是蜘蛛精胴體的誘惑力戰勝了唐僧向佛的決心。現在我們就姑且把唐僧當作一個普通人，再與佛與蜘蛛一同代入象徵公式裏，看看得出一個什麼樣的結果：

一個本來要向善的人，因為受到邪惡的誘惑，起初意志還堅定的，但漸漸却又心搖搖如懸旌了，最後竟背棄了善而走向罪惡的暗途。從以上的結果中，通篇小說的中心就從神怪中變得相當寫實了。

回顧這個科學發達的社會，多少無知的青年，何嘗不是像唐僧般站立在善與惡之間的十字路口上呢？又有多少青年在欲走正途的時候沒有人去幫助他、引導他呢？「是唐僧背棄了佛抑或佛背棄了唐僧？」是人背棄了善抑或善背棄了人呢？這一連串的問題，也許是作者叫我們深深思考的吧！

一九七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編者按：「蜘蛛精」原刊於『海洋文藝』第六卷第二期，『香港文學』創刊號轉載）